考生诚信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了《曲靖医学高等专科学校2024年公开招聘研究生实施方案公告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在此，我郑重向招聘单位及主管部门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主管机关作以下承诺，并自愿承担由本人原因所造成的一切后果与责任：

一、自觉遵守曲靖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政策规定，并按规定完成招聘相关程序。

二、保证符合报名及录（聘）用资格条件，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明材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，准确填写有效的联系电话，并在公开招聘期间保持联系畅通。不弄虚作假，不伪造、不使用假证明、假证书。所提交的证件证明材料信息真实有效且与招聘岗位所需的条件一致。若本人填报虚假信息和提供虚假证件、证明材料的，一经查实，无条件同意取消招聘资格。

三、不故意浪费招聘资源。若本人自愿放弃资格复审、面试资格或录（聘）用等资格，一定按《公告》要求向招聘单位及主管部门提交本人亲笔签名的自愿放弃申请书（表）；若被录（聘）用后，一定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到招聘单位报到、办理完人事关系转移（调动）、辞职手续，否则后果自负。

四、若有违反录（聘）用纪律或填报虚假报名信息、隐瞒个人真实情况等行为，一经查实，自报名起至录（聘）用期间的任何时候本人无条件同意招聘单位、主管部门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主管机关取消面试、录（聘）用等资格。

对违反以上承诺，本人自愿承担所造成的一切后果与责任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考生签名（手印）：

　年　　月 日